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競賽實施要點

99.10.20 會議修正通過

108.1.14 會議修正通過

108.9.25 輔導工作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09.23 輔導工作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03.10 輔導工作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依據：109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標：

1. 發展多元智慧，整合各學科學習成效。
2. 協助學生認識自我，建立正確價值觀，俾利適當生涯抉擇。
3. 培養學生蒐集資訊、善用資源、提昇解決問題的能力。
4. 配合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協助學生及早定向，並能積極規劃學習策略。

三、主辦單位：輔導室。

四、協辦單位：教務處、學務處、圖書館、家長會。

五、參加對象：高二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六、實施方式：

(一) 學習歷程檔案格式與內容：

1. 檔案：A4 規格，內文字體大小為 12-14，行距統一為 25，請以 pdf 檔案繳交，轉檔後每份檔案總量不超過 10MB。
2. 檔名為班級座號姓名，如：20101 王小明。
3. 學習歷程檔案 **電子檔**上傳網址：203.72.33.25/file。
4. 電子檔繳件期限：
自公告日起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中午 12:00 之前。
5. 檔案內容：請依「一個大學單一校系」來作檔案，例如國立中央大學英美語文學系。
 - (1) 封面
 - (2) 目錄
 - (3) **學習歷程自述**：自傳(家庭概況、成長歷程、學習態度、人生觀、思維理念、興趣嗜好等)、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 (4) **課程學習成果**：成果作品(書面報告、實作作品、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小論文等。
 - (5) **多元表現**：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檢定證明、各項證照證明、服務證明、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學習心得……等，最好能另撰寫「多元學習表現綜整心得」。

(二) 競賽方式：

1. 評選方式：由輔導室邀請有意願且指導經驗豐富之教師擔任評審進行評選。

2. 評選截止日期：110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評選。
3. 評審項目佔比：學習歷程自述(40%)、課程學習成果(30%)、多元表現(30%)。
4. 競賽名次：

第一名頒發獎狀及禮券 500 元。

第二名頒發獎狀及禮券 300 元。

第三名頒發獎狀及禮券 200 元。

佳作頒發獎狀及禮券 100 元。

以上依評審決議擇優錄取得獎名額。

5. 輔導室得刪除學生個人隱私資料後，彙整得獎學生之作品於輔導室網頁供親師生參閱。

(三) 導師及學科教師協助配合事項

1. 請高二各學科教師於課程中安排適當內容，指導學生製作相關主題，以充實學習歷程檔案之內容。
2. 請導師協助讓學生於週記書寫自傳。

七、經費：由輔導室業務費及家長會經費支應。

八、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修正後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